关于皮山县2022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

2023年财政预算的草案

2022年，财政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历届全会精神，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第三次新疆工作座谈会精神，完整准确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。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，主动作为，落实责任。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，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，优化支出结构，保障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。在全面落实国家减税降费政策的同时，努力克服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，全年预算执行情况良好。

一、2022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

**1.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完成情况。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2,4151万元**，同比增长15.28%。**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49,3036万元。**其中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,1703万元；国防支出1240万元；公共安全支出3,7005万元；教育支出13,2704万元；科学技术支出421万元；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4348万元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,6051万元；卫生健康支出2,8459万元；节能环保支出7684万元；城乡社区支出5262万元；农林水支出10,6945万元；交通运输支出2326万元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784万元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452万元；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466万元；住房保障支出1,1845万元；粮油物资储备支出59万元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3226万元；其它支出1,1434万元；债务付息支出1,0585万元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37万元。

　　2022年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,4151万元，上级补助收入41，8931万元，债务转贷收入3,5000万元，上年结转结余2,2171万元，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资金7700万元，财政收入合计,507953万元。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9,3036万元，专项上解支出520万元，债务还本支出4400万元，支出合计49,7956万元,。收支相抵，结转下年支出9646万元，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351万元。

**2.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完成情况。**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9670万元，上级专项补助1632万元，上年结转结余1,1489万元，专项债券转贷收入9,9000万元，基金收入合计12,1791万元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8,7981万元，调出资金7700万元。收支相抵，年终结余2,6110万元。

**3.县级统筹社保基金预算收支完成情况。**全县社保基金预算收入完成7194万元，社保基金预算支出完成4336万元，本年收支结余2858万元，年末滚存结余24246万元。

**4.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执行情况。**2022年，全县共到位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7,9381万元，其中：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5,2900万元；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6844万元；涉农整合范围资金1,1137万元；地方政府债券资金8500万元。

截止年末，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已支出7,5789.64万元，结转下年使用3591.36万元。

**5.政府性债务情况。**2022年，上级累计下达皮山县债务总限额48,7751万元。其中：一般债务限额32,5751万元；专项债务限额16,2000万元。政府债务较上年增加13,0500万元，主要是上级下达的地方政府新增债券，其中：新增一般债券3,1500万元，新增专项债券9,9000万元，用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及改善市政基础设施等民生方面的支出。截至2022年底，全县政府债务余额47,9897万元，处于债务限额以内，债务风险总体可控。

**6.直达资金执行情况。**2022年，皮山县共计收到直达资金18,1520.35万元，其中：直达资金18,0960.35万元，参照直达资金560万元。指标已全部完成导入、记账、分配和下达。截至2022年底，已关联支出16,4271.33万元。

二、2022年财政工作开展情况

2022年，全县财税部门坚持依法理财、科学理财，不断创新工作思路，努力破解收支难题，防范财政运行风险，认真贯彻执行县委、县政府经济工作相关要求，财政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。

**1.统筹财力，保障重点领域支出。一是**积极盘活财政存量资金。清理压减结余结转，共清理存量资金9440万元，统筹用于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、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等重点领域支出。**二是**积极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、援疆资金、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资金等，强化调控引导。全年下达上级各类转移支付418931万元，其中：均衡性转移支付10,0678万元，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4,8303万元，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1,4651万元，保障了重点领域支出需求；争取援疆资金3,4316万元，有力支持了重点工程项目建设；争取地方政府新增债券13,0500万元，有效改善了市政基础等民生领域基础设施。

**2.依法征管，推进财政稳步增收。一是**严格落实减税降费政策，坚持依法依规组织收入。全年紧盯重点项目、重点税种监控，深挖增收潜力，增值税、个人所得税、企业所得税增幅显著，全年税收收入同比增长8.48%。**二是**正确处理好依法征管与落实政策的关系，衔接落实好各执收部门明确收入目标，各司其职、各尽所能抓好收入，积极开展清缴欠税工作，在抓大税源的同时，不遗漏零散税源。**三是**进一步加强国有土地有偿出让等收入的征收管理，全力挖掘非税收入潜力，确保非税收入及时足额入库。全年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9670万元，有效弥补一般公共预算的财力缺口。

**3.强化管理，提升财政管理水平。一是**落实推进一体化管理改革，搭建财政一体化平台，预算编制及执行通过一体化平台进行，进一步实现了预算编制及执行的标准化、科学化、精细化，财政支出管理和使用日趋规范高效。**二是**强化预决算公开管理，持续提升财政公开的深度和广度。全面公开年度财政预决算、部门预决算、“三公”经费预决算和政府债务管理等情况，财政透明度不断提升。**三是**深化国有资产管理。全面开展清产核资工作，摸清行政事业单位“家底”，完善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信息数据库，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水平大幅提升。

　**4.积极防范，有力推进风险防控。一是**严格实行债务限额管理，将政府债务规模严格控制在上级政府核定限额内。规范地方政府新增债券申报、使用、管理等各个环节，切实发挥债券资金在拉动经济增长方面的积极作用。**二是**进一步规范各行政事业单位违规融资举债行为，积极稳妥化解存量债务，如期完成当年债务化解任务，防范债务风险。**三是**落实“保工资、保运转、保基本民生”（以下简称“三保”）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，确保年初足额编列“三保”预算，按月监控“三保”执行情况，明确责任，进一步防范“三保”风险。

**各位代表**，2022年财政各项工作趋于平稳，取得的成绩得益于县委、县人民政府的坚强领导，得益于县人大的监督指导，得益于社会各界的鼎力支持，是全县各族干部群众共同奋斗的结果。同时，我们也清醒地看到，财政运行中还面临不少困难和挑战：**一是**税收收入结构较为单一，收入增长潜力和后劲不足，稳增长任务依然艰巨。**二是**刚性支出压力大，疫情防控、民生保障、基础设施建设等配套支出增长较快，财政保障范围越来越广，收支矛盾日益突出。**三是**防范和化解政府债务风险任务艰巨，偿还债务能力不强等一些关键性问题亟待解决。对此，我们将继续保持临战状态，过硬的工作作风，通过深化改革、完善制度、严格管理等一系列举措，努力加以解决。

　　三、2023年财政预算（草案）

2023年在党的二十大思想的正确引导下，做好财政工作意义重大。2023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历届全会精神，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，坚持新发展理念，财政政策要更加积极有为、注重实效，大力支持“六稳”工作，落实“六保”任务。进一步调整优化财政支出结构，加强重点项目保障，完善地方政府债务管控，促进全县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。

**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计。**

收入预计：2023年，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2,7200万元，增长13%，其中：税收收入1,6482万元，非税收入1,0718万元。

支出预计：2023年，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完成29,9151万元。其中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,7158万元；公共安全支出2,5221万元；教育支出10,1034万元；科学技术支出187万元；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2078万元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,7986万元；卫生健康支出2,8715万元；节能环保支出2458万元；城乡社区支出509万元；农林水支出6,3762万元；交通运输支出810万元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393万元，商业服务业支出418万元；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425万元；住房保障支出1592万元；粮油物资储备支出543万元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579万元；其他5000万元；债务付息支出1,0208万元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75万元。

　　收支平衡情况：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,7200万元，上级补助收入30,2742万元，上年结余5977万元，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1,3000万元，收入合计34,8919万元。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9,9151万元，专项上解支出520 万元，债务还本支出4,9248万元，支出合计34,8919万元，收支相抵，当年收支平衡，年终无结余。

**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预计。**2023年，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1,2107万元，上级补助收入764万元，收入合计1,2871万元。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1,2871万元，收支相抵，当年收支平衡。

**（三）县级统筹社会保险基金收支预计。**2023年，县级社保基金预算收入安排7491万元，社保基金支出预算安排4926万元，年末滚存结余2,6785万元。

**四、2023年财政工作重点**

**（一）深化预算改革，统筹推进一体化建设。一是**深化预算管理体制改革，进一步贯彻执行《预算法》及《预算法实施条例》，增强预算管理环节法制化、制度化观念。加强预算绩效管理，加快构建“全方位、全过程、全覆盖”的预算绩效管理体制，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，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**二是**坚决落实预算一体化改革建设要求，全面推进预算编制、预算执行、预算批复与调整调剂、预算监督、政府采购等一系列财政运行重点环节纳入一体化平台，实行全生命周期预算管理，增强财政预算管理科学化、精细化水平。

**（二）全力涵养财源，夯实财政增收基础。一是**科学研判收入形势，坚持组织收入和培育税源两手抓，强化财税部门工作联动、各执收部门协同作战机制。紧盯重点税源、重大项目的同时，深挖税收和非税收入潜力，坚持依法征收，确保应收尽收、均衡入库。**二是**准确把握和落实新的组合式税费政策，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，推动招商项目尽快签约落地，落地项目尽快投产见效，投产项目尽快形成税收收入。**三是**盘活各类资产资源，依法依规处置闲置国有资产，积极盘活财政结余资金，增加收入，增强财政保障能力。

**（三）强化风险意识, 坚决兜牢“三保”底线。一是**坚持量入为出、量力而行，持续加强政府债务监管。积极稳妥化解存量债务，探索多渠道还款来源，确保当年化解任务如期完成，牢牢守住不发生区域性债务风险的底线。**二是**严格落实“三保”支出预算审核和执行监控机制，防范财政运行风险，做到早预警、早介入、早处置，坚决兜牢“三保”底线。皮山县2023年“三保”预计支出29,8171万元，其中：保基本工资支出17,3164万元，保运转支出5889万元，保基本民生支出11,9118万元。

**（四）优化支出结构，提升高质量发展效益。一是**积极向上争取资金。紧紧围绕县委、县政府关于我县巩固脱贫攻坚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、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、生态环境保护、民生改善等各领域重点工作要求，补短板强弱项编制项目，积极争取中央预算内资金、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资金、援疆资金等支持，全力缓解财政压力。**二是**加大财政资金统筹力度，优化支出结构，全力保障产业转型发展、重大招商引资、重大项目建设，筹措资金支持工业园区企业发展以及第三产业的发展，强化新形势下财政管理和监督，稳步提升高质量发展效益。

**各位代表**！2023年的财政工作任务艰巨，责任重大。让我们在县委、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在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及社会各界的监督支持下，凝心聚力，锐意进取，攻坚克难，统筹推进经济社会发展，为实现皮山县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、奋力谱写高质量发展新篇章而努力奋斗。